**宿松徽商长城能源有限公司**

**拟收购资产所属单位财务尽职调查单位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2023092001 ）

**比 选 文 件**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宿松徽商长城能源有限公司（单位公章）**

 **2023年9月20日**

#  比选公告

宿松徽商长城能源有限公司拟收购资产所属单位财务尽职调查单位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具备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比选采购活动。

**1采购项目简介**

1.1采购项目名称：宿松徽商长城能源有限公司拟收购资产所属单位财务尽职调查单位

1.2采购项目编号：2023092001

1.3采购人：宿松徽商长城能源有限公司

1.4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1.5项目概况：宿松徽商长城能源有限公司拟收购资产所属单位为燃气公司，该公司成立于2012年，2016年开始商业运营。拟收购其资产包括 46.6公里中低压天然气管线、LNG气化站（建筑、设备）、小区内设备设施。

1.6成交供应商数量：一家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采购范围：拟收购资产所属单位财务尽职调查全部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依据国家、行业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等进行项目的调查、研究和实地勘查、分析、论证、出具财务尽职调查等全部工作。

（2）调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目标公司基本情况、业务情况、财务情况、税收政策及风险、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内部控制、提醒关注事项等。

1. 合同签订2日内组织有关技术员现场勘察。

（4）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财务尽职调查报告》。

（5）积极配合采购人及评审向上级汇报工作，参加项目评审会议，并根据评审会上提出的要求修改、完善报告，直至报告顺利通过最终审查。

（6）项目评审会需提交6份装订初稿供评审用，出具采购人及有关部门审查合格后的财务尽职调查报告。最终版报告提交电子版本1份、装订文本6份（以实际需求为准）。

2.2服务期限：至资产收购项目结束

2.3服务地点：安徽省安庆市宿松县

2.4质量要求或服务标准：符合现行的国家和行业法律法规、标准规范以及采购人的要求和规定

**3 供应商资格条件**

3.1资质要求：投标申请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财政部门核发的有效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
 3.2信誉要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如在该网站未能查询到投标人任何信息，必须提供本企业“无失信、无重大税收违法案件”的书面承诺。

3.3主要人员要求：投标人所拟委派从事本项目的注册会计师不少于2人。

3.4其他要求：投标申请人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能力。

3.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4 比选文件的获取**

4.1获取时间：2023年9月24日12时前

4.2比选文件售价：无费用

4.3获取方式：徽商集团官网

**5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023年9月25日12时

**6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6.1提交地点：安徽省安庆市宿松县孚玉镇袁北小区B栋宿松徽商长城能源有限公司

6.2未密封、逾期送达、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在徽商集团官网上发布。

**8 开启**

时间：2023年9月25日12时

地点：安徽省安庆市宿松县孚玉镇袁北小区B栋宿松徽商长城能源有限公司

**9 评选方式**

最低价

**10 联系方式**

采购人：宿松徽商长城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安庆市宿松县孚玉镇袁北小区B栋宿松徽商长城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人：毕佳琪

联系电话：18346665807

报价文件构成

1、报价表（附件1）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件(附件2)

如法定代表人参与项目，仅需请提供其身份证

3、报价人资格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

（2）资质文件；

4、服务方案、进度计划及承诺（格式自拟）。

附件1

报价表

|  |  |
| --- | --- |
| 宿松徽商长城能源有限公司拟收购资产所属单位财务尽职调查单位 | 报价（人民币）：元，报价大写： |
| 合计 | 小写（人民币）：元，大写： |
| 备注：报价含6%增值税专用发票。 |

注：报价含6%增值税。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报价人（公章）：

日期;

# 附件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本人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授权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参加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项目编号：），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比选过程的一切事宜。委托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提交响应文件，参与澄清、谈判、签约等。供应商授权代表在比选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供应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特此声明。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复制件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明复制件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供应商授权代表，并提供身份证明复制件。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比选采购活动的，无需授权书，需提供身份证明复制件。